

证券代码：873992

证券简称：宇能制药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江西宇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3 月 17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朱飞轮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6,100,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对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具体如下：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关联交易对象名称	关联交易性质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万元）	2024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上海朴颐化学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朴颐化工有限公司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4500	424.64
上海朴颐化学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朴颐化工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商品、提供劳务	2000	3.96
其他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及财务资助	10000	2800

(二) 基本情况

1、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名称：上海朴颐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松江区莘砖公路 668 号 207 室

注册地址：上海市松江区莘砖公路 668 号 207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阙利民

注册资本：500 万

经营范围：化工、生物领域内的研发、技术转让；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品）的销售；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名称：上海朴颐化工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松江高科技园莘砖公路 668 号 202 室-79

注册地址：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松江高科技园莘砖公路 668 号 202 室-79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阙利民

注册资本：300 万元

经营范围：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化工科技、生物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朱飞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 朱飞虎：实际控制人。

(5) 陈慧雅：实际控制人朱飞轮的配偶。

(6) 叶海燕：实际控制人朱飞虎的配偶。

2、关联关系

(1) 上海朴颐化学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上海朴颐化工有限公司系上海朴颐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2) 朱飞轮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陈慧雅为其配偶；

(3) 朱飞虎为朱飞轮弟弟，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叶海燕为朱飞虎配偶。

二、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是公允的，遵循按照市场定价的原则，公平合理，不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三、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43,47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3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朱飞轮、朱飞虎、吉安市井开区久宇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上海朴颐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西宇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文件

江西宇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7 日